公司代码:603976　　公司简称:正川股份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18年12月31日的股本151,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2,096,000.00元(含税)。2018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该预案已经公司2019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正川股份	60397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费世平	王骁
办公地址	重庆市北碚区龙凤街道正川玻璃工业园	重庆市北碚区龙凤街道正川玻璃工业园
电话	023-68349898	023-68349898
电子信箱	zczq@cqzcjt.com	zczq@cqzcjt.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营业务

正川股份专业从事药用玻璃管制瓶等药用包装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中国医药包装协会理事单位、全国包装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玻璃容器分技术委员会会员单位。公司产品主要用于生物制剂、中药制剂、化学药制剂的水针、粉针、口服液等药品以及保健品的内包装,主要产品包括不同类型和规格的硼硅玻璃管制瓶、钠钙玻璃管制瓶,并生产各类铝盖、铝塑组合盖等药用瓶盖。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要主要原辅材料为五水硼砂、石英砂、钾长石、纯碱、铝粉、丁基胶塞等,主要燃料动力为电力、天然气和液氧。

对于主要燃料动力的天然气和电力,采购价格按国国家的相关规定制定。

对于主要原材料,公司制定了《采购作业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对公司原材料采购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规定。为保证原材料质量和控制原材料成本,公司计划交付中心下属采购部、技术中心、质量中心共同负责供应商的选择、评定及相关工作,其中计划交付中心下属采购部是采购作业管理的主管部门,负责具体执行采购作业,技术中心负责编制原料、耐材等技术标准,质量中心负责对原材料质量进行监督管理。

对于零星物资,公司坚持“货比三家,择优采购”的原则,并按照询价、议价、比价、定价的工作程序选定供应商;对于单项物资采购金额5万元以上的,原则上采取招标或竞价方式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按订单生产+少量备货”的生产模式,公司原则上按照订单来组织生产,但对于一些通用性较高,客户需求量较大且相对稳定的产品,为了避免突发性订单导致交货延期,公司会采用适度备货的原则进行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业务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模式,对国内客户采用直销加经销(买断式经销)模式,对国外客户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

(三)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包装材料行业,医药包装材料是医药制剂工业中必不可少的配套环节,药品包材与药品之间是互补性产品,受下游医药工业的行业和需求特点影响,医药玻璃行业并没有明显的周期性特点。

药用玻璃属于医药包装领域中应用较早,发展较为成熟的细分行业之一,行业在竞争格局上呈现出大型企业与中小型企业并存、经营分散、竞争充分等特点;现有药用玻璃生产企业中,多数生产企业总体实力,在技术研发、新产品开发和自动化生产等方面投入不足;公司是国内药用玻璃行业中少数几家同时具备技术、人才、自动化生产和完整产品体系的生产者之一。

当前药包行业,医药产业处于一个“大变化”、“大调整”的过渡期,国家在医药产业相继出台了“一致性评价”、“关联审评审批”、“两票制”、“带量采购”等政策。随着国家对药品、包材及辅料行业的质量要求不断提高,尤其是药品包材、辅料关联审评和药品一致性评价的不断深化,行业内不能满足质量要求的药用玻璃产品将逐渐退出市场,将使得行业的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而与此同时,通过契合医药玻璃包装行业升级趋势,公司作为国内少数掌握中硼管制瓶生产技术的企业,将有望因此受益。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1,126,459,878.28	1,061,719,221.58	6.10	621,054,607.87
营业收入	595,781,310.17	508,681,599.07	17.12	469,994,51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766,628.40	82,178,387.02	0.72	70,511,326.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885,912.01	75,784,688.55	8.05	67,268,248.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87,019,273.54	953,932,645.14	3.47	515,053,31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296,750.39	55,849,860.78	15.12	25,717,775.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65	-15.38	0.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65	-15.38	0.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6	12.17	减少3.61个百分点	14.5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56,233,939.84	158,407,640.71	140,209,434.34	140,930,29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841,421.91	26,082,876.71	19,534,046.54	16,308,28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733,585.62	25,987,217.18	19,369,817.65	15,795,291.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8,181.87	31,276,606.74	26,381,325.71	13,387,000.8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0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10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重庆正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9,077,736	39.07	59,077,736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邓勇		29,305,364	19.38	29,305,364	无		境内自然人
邓秋皓		5,512,094	3.65	5,512,094	无		境内自然人
邓红		4,839,986	3.20	4,839,986	无		境内自然人
邓步琳		4,839,986	3.20	4,839,986	无		境内自然人
邓步莉		4,839,986	3.20	4,839,986	无		境内自然人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信托-麒麟投资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787,492	3,787,492	2.50		未知		未知
重庆永承正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76,290	2.17	3,276,29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邓步金		785,031	0.52	746,62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庆东	465,997	465,997	0.31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正川投资系公司控股股东。邓勇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邓步莉系邓勇之姐姐,邓步琳、邓红系邓勇之妹妹。邓勇系正川投资控股股东,邓步莉、邓步琳、邓红系正川投资股东。邓秋皓系邓勇之子。永承正好系公司股东。娄惠系永承正好之有限合伙人;娄惠系邓勇之配偶,邓秋皓之母亲。除上述之外,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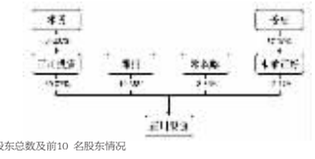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578万元,比上年同期上涨17.12%;利润总额9,401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3.0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277万元,比上年同期上涨0.72%。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92,216,856.89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67,454,402.92
应收账款	75,237,546.03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1,047,270.3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47,270.37		
固定资产	291,799,643.08	固定资产	291,799,643.08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	9,079,657.03	在建工程	9,079,657.03
工程物资			
应付票据	6,00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5,464,031.38
应付账款	79,464,031.38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5,599,599.0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599,599.06		
管理费用	34,726,363.39	管理费用	34,695,249.11
		研发费用	31,114.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注]	10,657,387.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7,387.7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注]	4,256,903.6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6,903.61

注:将实际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3,350,000.00元在现金流量表中的列报由“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调整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财政部于2017年度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0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1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2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执行上述解释对公司期初财务数据无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将重庆正川永成医药材料有限公司1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证券代码:603976　证券简称:正川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5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4日以电话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4月24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邓勇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578万元,比上年同期上涨17.12%;利润总额9,401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3.0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277万元,比上年同期上涨0.72%。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将在年度股东大会进行述职。

3、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编制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编制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2,766,628.40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5,955,178.85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按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65,595,517.89元后,2018年可供分配利润为241,826,730.30元。

根据《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提议以2018年12月31日的股本151,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968,00万元,2018年拟派发现金红利1,209,60万元,2017年及2018年拟实施的两年累计分红达6,177.60万元,占近两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总额16,945.50万元的37.45%。鉴于公司现状及发展需要,公司拟2018年度分红比例为14.61%,当年低于30%,主要原因说明如下:

(1)公司现处于由转型升级的快速发展期,所需流动资金较大。当前医药包装材料行业处于变化、调整的过渡期,国家在医药产业相继出台了“一致性评价”、“关联审评审批”、“两票制”、“带量采购”等政策,在陆续执行落地过程中也在持续进行调整,在此过程中公司面临巨大的机会和挑战。为维持公司的快速发展,提升公司在目标市场的占有率,公司需要预留一部分的资金用于发展。

(2)募投项目即将建设完成,新投入项目仍需大量的自有资金投入。2019年将是公司实现中长期战略中间中哪能产品升级的攻坚阶段,公司将向行业高端及新型药用包装材料领域布局,加快推进公司转型发展升级。为实现升级转型的战略目标,公司2019年将陆续加大对行业高端产品的相关资产投入。上述项目在厂房建设、设备安装等方面需要投入较大的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部份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拟将募投项目“生产及配料系统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的完工日期进行延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部份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2019年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19年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活动中融资业务的正常开展,2019年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状况拟向各家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三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2019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为利于强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拟定2019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的审计机构,聘期1年,到期可以续聘。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份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通过的相关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现提议于2019年5月15日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359号文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7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4.32元,共计募集资金38,664.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2,330.04万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为36,333.96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8月1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663.87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5,670.0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8-34号)。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2,601.73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3,742.56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674.2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制度经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程序,并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2、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2017年8月18日,公司、重庆正川永成医药材料有限公司、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中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中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中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上三方/四方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述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3、《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及存在的问题。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	390101040034468	1,255,867.49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123905378610804	88,160.22	募集资金专户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	390101040034450	6,081,602.54	募集资金专户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	390102029000040829	40,000,000.00	定期存款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	390102029000010682	20,000,000.00	定期存款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	390102029000040852	30,000,000.00	定期存款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	390102029000040833	25,000,000.00	定期存款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	390102029000016406	5,0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	390102029000045817	5,0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	390102029000045821	5,0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合 计		137,425,630.25	

《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010.07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9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0,204.50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其中一级耐水药用玻璃包装材料生产研发基地一期项目8,606.08万元,生产及配料系统自动化升级改造1,598.42万元。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该事项的意见。保荐机构中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同意该事项的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天健审〔2017〕8-320号《关于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8年10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1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上述额度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的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13,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存为定期存款,其余尚未使用部分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年度,公司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正川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正川股份公司募集资金2018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认为:正川股份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重大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670.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10.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601.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生产及配料系统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否	3,500.00		3,500.00	793.02	2,895.09	-604.91	83	2018-12-31[注1]	921.63	是	否
一级耐水药用玻璃包装材料生产研发基地一期项目	否	32,170.09		32,170.09	9,217.05	19,706.64	-12,463.45	61	2020-12-31	1,042.18[注2]	否	否
合计		35,670.09		35,670.09	10,010.07	22,601.73	-13,068.3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生产及配料系统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并考虑公司自身生产因素,对龙凤厂区的车间整体布局进行重新规划调整;另一方面,为保证生产工艺先进性,公司在前期的设备选型上较为审慎,而后期的智能化自动设备生产及安装调试周期较长,从而导致整体项目进度较计划延后; 一级耐水药用玻璃包装材料生产研发基地一期项目:原工艺考虑采用全电熔炉生产工艺,但从目前国际主流生产工艺和产品质量的稳定性来看,绝大部分采用全氧燃烧的熔制工艺,因此从工艺布局上需增加制氧系统等设备设施,公司对此进行了重新规划,并于2018年上半年完成了相应的征地手续,因此项目进行了延期,导致项目整体进度较计划延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9月14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10,204.5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18年10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1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上述额度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的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13,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存为定期存款,其余尚未使用部分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将生产及配料系统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由2018年12月31日延长至2019年12月31日。

注2:一级耐水药用玻璃包装材料生产研发基地一期项目本期生产销售的主要产品品种为硼硅注射剂瓶,计算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时按照该产品本期收入的占比分摊期间。

证券代码:603976　证券简称:正川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7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份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份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359号文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7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4.32元,共计募集资金38,664.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2,330.04万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为36,333.96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8月1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663.87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5,670.0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8-34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投入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项目	拟使用资金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进度
1	生产及配料系统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3,500.00	2,895.09	83%
2	一级耐水药用玻璃包装材料生产研发基地一期项目	32,170.09	19,706.64	61%
合计		35,670.09	22,601.73	63%

三、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拟将募投项目“生产及配料系统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的完工日期从2018年12月31日调整为2019年12月31日。

四、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并考虑公司自身生产规划的因素,对龙凤厂区的车间整体布局实施了重新规划;另一方面,为保证生产工艺先进性,公司在前期的设备选型上较为审慎,而后期的智能化自动设备生产及安装调试周期较长,从而导致整体项目进度较计划延后;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审慎研究论证后对项目进度进行了优化调整,拟将募投项目“生产及配料系统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的完工日期从2018年12月31日调整为2019年12月31日

五、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部份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生产及配料系统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的完工日期从2018年12月31日调整为2019年12月31日,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客观实际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及募集资金的用途,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客观实际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本次延期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投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专项意见

保荐机构中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经核查后:

1、正川股份部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做出的决定,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本次延期的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正川股份部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以及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也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等相关规定。

保荐机构对正川股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一)《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三)《重庆